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博天环境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负责博天环境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审慎和勤勉尽责的原则，针对公司计划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本保荐机构对其进行认真、审慎检查，现将本次专项现场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7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9,667,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0,998,271.8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8,669,128.12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01730003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及实际情况，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累计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项目状态	变更后累计投资总额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979.60	1,609.04	已变更	478.53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治理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 PPP 项目	55,050.00	22,257.87	已变更	12,257.87
<b>合计</b>	<b>59,029.60</b>	<b>23,866.91</b>	--	<b>12,736.40</b>

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 1,130.51 万元及其利息净额 2.70 万元和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治理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 PPP 项目剩余的部分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合计 11,133.21 万元投入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使用，募投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建设周期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	350,000.00	87,573.63	11,133.21	24 个月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存储情况

公司 2019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5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4 日至 2020 年 1 月 3 日。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不能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由于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导致公司不能在期限内筹集到资金并按期向募集资金专户归还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尚未归还。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行	专户用途	账号	账户余额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20000000336200015081641	4,404.47
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研发中心建设	20000033851300015170048	13,550.86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治理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项目	32380188000021612	8,770.37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夷山市支行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PPP项目	20335078200100000125601	173,749.17
合计				200,474.87

### 三、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及终止原因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和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PPP项目	87,573.63	11,133.21	4,619.66	6,513.55	41.49%

武夷山 PPP 项目主要涉及东溪、西溪、崇阳溪及清猷河的河道综合治理。该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额 87,573.63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1,133.21 万元，剩余部分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 21,762.0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已投入 4,619.66 万元。具体项目投资建设进度最终以政府审计评估结果为准。

2018-2019 年，随着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金融去杠杆、融资环境的收紧，政府调整 PPP 项目政策，导致金融机构对 PPP 项目贷款收紧。2019 年下半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资金不足以维持全部 PPP 项目投资和建设；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对部分河道流域类项目、村镇综合治理类项目关停或暂缓建设，因此，

公司本次拟终止武夷山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后续公司将与当地政府共同推进项目关闭和清算事宜，并确定最终的项目投资回收金额。

如果期后该项目在与政府谈判过程中决定清算项目或者由第三方承接项目，如果政府补偿博天环境已经投入的资金，则该部分资金将优先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履行相应程序后，再投入其他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终止募投项目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待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500 万元归还后，另行履行相应程序审议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该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终止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公司决策的相关程序，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行业发展和公司战略等情况而做出的审慎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核查后认为：本次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有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过核查，公司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外部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计划，结合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当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不会损害股东利益，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天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波

李波

邱荣辉

邱荣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